

#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便函

中疾控结控便函〔2020〕990号

##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召开 全国结核病防治综合质量控制专家指导 委员会成立大会的通知

各位委员：

为加强和规范我国结核病防治工作，切实发挥专家决策咨询作用，强化疾控机构对承担结核病防治任务的医疗机构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技术管理和技术考核，提高结核病诊疗质量，我中心决定成立“全国结核病防治综合质量控制专家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专家委员会”），现定于2020年12月上旬在北京召开成立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0年12月6-7日（5日报到，7日撤离）

地点：北京市人卫酒店（朝阳区潘家园南里19号）

### 二、参会人员

专家委员会全体成员（附件1）。

### 三、会议内容

1. 召开专家委员会成立大会；

2. 学习专家委员会章程（附件 2）；
3. 交流呼吸疾病诊疗质控要点；
4. 交流结核病诊疗考核要点；
5. 讨论其他相关事宜。

#### 四、其他事宜

1. 参会委员往返交通费自理（部分委员交通费由会议承担），会议期间住宿费由我中心提供，会务组协助预定住宿。

2. 参会委员请填写参会回执表（附件 3），于 11 月 27 日前发送电子邮件至综合质控办公室联系邮箱 [tbzhzk@126.com](mailto:tbzhzk@126.com)。

- 附件：
1. 全国结核病防治综合质量控制专家指导委员会名单
  2. 全国结核病防治综合质量控制专家指导委员会章程
  3. 参会回执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0 年 11 月 19 日

抄送：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疾控局，中心办。

附件 1

## 全国结核病防治综合质量控制 专家指导委员会名单

技术领导小组	王辰	中国工程院副院长（院士）
	刘剑君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副主任
技术指导组	马琦	北京胸科医院
	肖和平	上海肺科医院
	曹彬	中日友好医院
	王贵强	北京大学第一医院
	屠德华	北京结核病控制研究所
综合质控办公室	赵雁林	中国疾控中心结核病预防控制中心
	李亮	中国疾控中心结核病临床防治中心
	陈明亭	中国疾控中心结核病预防控制中心
	徐彩虹	中国疾控中心结核病预防控制中心
	夏 辉	中国疾控中心结核病预防控制中心
	刘小秋	中国疾控中心结核病预防控制中心
综合质控组长	李燕明	北京医院
	刘晓清	北京协和医院感染内科
	张文宏	上海华山医院
	高微微	北京胸科医院

	周林	中国疾控中心结核病预防控制中心
	李仁忠	中国疾控中心结核病预防控制中心
委员（按姓氏笔划排序）	于艳玲	黑龙江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马永成	青海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马丽萍	河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马斌忠	青海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王仕昌	山东省胸科医院
	王庆	安徽省肺科医院
	王希江	喀什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王晓林	宁夏第四人民医院
	王晓萌	浙江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王健	西藏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王新旗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王黎霞	《中国防痨杂志》期刊社
	王璞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方向群	解放军总医院第一医学中心
	尹梅	宁夏医科大学总医院
	邓云峰	山东省胸科医院
	邓国防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
	卢水华	上海市公共卫生临床中心
	叶枫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叶贤伟	贵州省人民医院
	申阿东	北京儿童医院
	白丽琼	湖南省胸科医院
	邝浩斌	广州市胸科医院
	司红艳	甘肃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成诗明	中国防痨协会
	同重湘	兰州市肺科医院
	朱国峰	中国科学院生物物理所
	朱柏	西安交通大学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朱敏	杭州市红十字会医院
	任寿安	山西医科大学第一医院
	任易	武汉市肺科医院
	刘洁	安徽省胸科医院
	刘晓菊	兰州大学第一医院
	刘健雄	广州市胸科医院
	刘海鹰	中国医学医科院病原所
	刘辉国	华中科技大同济医院
	刘磊	国家感染性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闫兴录	黑龙江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安纪红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医院
	许琳	云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孙定勇	河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孙彦波	黑龙江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孙峰	上海华山医院
	苏晓丽	中南大学湘雅医院
	李月华	武汉市肺科医院
	李发滨	黑龙江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李华茵	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
	李进岚	贵州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李国保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
	李琦	北京胸科医院
	李惠民	北京儿童医院
	杨汀	中日友好医院
	杨坤云	湖南省胸科医院
	杨枢敏	甘肃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杨国儒	山东潍坊市第二医院
	杨修军	吉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杨高怡	杭州市红十字会医院
	吴成果	重庆市结核病防治所
	吴晓光	北京胸科医院
	吴晓虹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邵逸夫医院
	吴浩	北京市方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吴海洪	海南省人民医院
	吴雪琼	解放军总医院第八医学中心
	吴琦	天津大学总医院
	何金戈	四川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何爱伟	甘肃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佟训靓	北京医院
	谷丽	北京朝阳医院
	沙巍	上海肺科医院
	沈鑫	上海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初乃惠	北京胸科医院
	迟春花	北京大学第一医院
	张天华	陕西省结核病防治所
	张云辉	云南省第一人民医院
	张方	青海省人民医院
	张立群	北京胸科医院
	张帆	天津市结核病控制中心
	张伟	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张侠	南京市胸科医院
	张宗德	北京胸科医院
	张玲	河北省结核病院
	张修磊	山东省胸科医院

	张晓菊	河南省人民医院
	张捷	吉林大学第二医院
	陆伟	江苏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陈闯	四川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陈丽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陈宏	哈尔滨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陈海峰	河北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陈娟	宁夏医科大学总医院
	陈彬	浙江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陈静	上海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范月玲	山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范洪伟	北京协和医院感染内科
	林明贵	清华长庚医院
	林淑芳	福建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罗兴雄	海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竺丽梅	江苏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金锋	山东省胸科医院
	周丽平	湖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周宝桐	北京协和医院感染内科
	周琳	广东省结核病预防控制中心
	郑建刚	江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房宏霞	深圳市龙华区慢性病防治中心
	居阳	北京医院
	赵东阳	河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赵红心	北京地坛医院
	胡代玉	重庆市结核病防治所
	柳广南	广西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钟球	中国防痨协会
	段鸿飞	北京胸科医院
	侯双翼	湖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姚欣	南京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姚嵩	安徽省肺科医院
	贺建清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
	贺晓新	北京结核病控制研究所
	袁燕莉	吉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夏书月	沈阳医学院附属中心医院
	夏岚	四川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顾瑾	上海肺科医院
	高志东	北京结核病控制研究所
	高雨龙	内蒙古自治区综合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高孟秋	北京胸科医院
	高磊	中国医学医科院病原所

	高谦	复旦大学医学院
	唐益	湖南省胸科医院
	黄海荣	北京胸科医院
	黄朝林	武汉金银潭医院
	崔晓敬	中日友好医院
	梁大斌	广西壮族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梁建琴	解放军总医院第八医学中心
	董亮	山东第一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蒋轶文	辽宁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程齐俭	上海瑞金医院
	鲁辛辛	北京同仁医院
	谢宝松	福建省立医院
	路希维	大连市传染病医院
	谭云洪	湖南省胸科医院
	谭耀驹	广州市胸科医院
	操乐杰	中国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梅建	上海防痨协会

秘书处	张慧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结核病预防控制中心
	刘宇红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结核病临床防治中心
	夏愔愔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结核病预防控制中心
	杜建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结核病临床防治中心
	王胜芬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结核病预防控制中心
	陈伟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结核病预防控制中心
	成君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结核病预防控制中心
	杜昕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结核病预防控制中心
	黄飞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结核病预防控制中心
	阮云洲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结核病预防控制中心
	高静涛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结核病临床防治中心
	屈燕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结核病预防控制中心
	王倪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结核病预防控制中心
	方群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结核病预防控制中心
	刘二勇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结核病预防控制中心
	李涛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结核病预防控制中心
	胡冬梅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结核病预防控制中心

## 附件 2

#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全国结核病防治综合 质量控制专家指导委员会章程

为进一步规范结核病防治工作，强化疾控机构对承担结核病防治任务的医疗机构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技术管理和技术考核，确保落实各项防治措施，提高结核病诊疗质量，促进结核病预防控制事业科学发展，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决定成立“全国结核病防治综合质量控制专家指导委员会”(简称“专家委员会”)。

## 一、工作目标

以健康中国战略为指导，凝聚国内结核病防控、临床和实验室等领域的知名专家，为国家制定结核病防治有关政策、策略、措施等提供技术支持和技术指导。

## 二、组织架构

### (一) 专家团队规模

专家委员会由150~160名专家组成，设技术领导小组、技术指导组、综合质控办公室、综合质控组长和委员。

### (二) 组织架构

由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牵头，依托国家呼吸内科医疗质量

控制中心和国内权威的呼吸疾病、感染性疾病及结核病防治等领域相关专家。

专家委员会下设综合质量控制办公室和秘书处，由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结核病预防控制中心和临床中心相关领导和专家担任，承担专家委员会各项日常事务的组织、协调与实施。

质控组组长和委员由呼吸疾病和感染性疾病等领域的相关专家和骨干等担任，承担综合质控技术指导工作。

### **三、工作职责**

专家委员会职能定位为国家级结核病防治专家智库，作用是决策支持、咨询指导（政策决策、规划防治、前沿重大课题、科学研究），汇聚专家智慧，为我国结核病防治规划、策略措施以及防治综合质量控制提供技术支持和技术指导。具体职责包括：

（一）为国家结核病防治体系、防治网络建设和结核病防治综合质量控制提供相关政策和技术建议；

（二）审订结核病防治综合质量控制有关方案、现场核查清单以及培训手册；

（三）定期参加全国结核病防治质量控制专家组会议；

（四）作为师资参与国家组织的全国结核病防治综合质控培训班；

(五) 承担全国结核病防治工作综合质控现场调研、指导和考核；

(六) 根据综合质量控制结果对国家结核病防治策略的完善提出技术建议；

(七) 参与提升全国结核病防治质量的其他工作。

综合质控办公室的主要职责：

(一) 组织拟定结核病综合质量控制年度工作计划和工作总结；

(二) 组织编制、修订、出版和发行结核病防治质量控制技术标准 and 指南；

(三) 拟定质控技术标准、指南的宣贯计划，调查、分析实施情况；

(四) 组织起草综合质控技术标准、指南相关科研项目和试验验证项目；

(五) 组织全国结核病综合质量控制专家委员会会议，组织技术指导、考核、评估等；

(六) 定期总结、上报和发布结核病防治综合质量控制工作的落实情况；

(七) 组织、协助专家委员会其他相关工作。

#### **四、委员选聘条件和聘任程序**

委员从全国结核病防治机构、医疗机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和科技社团等机构中遴选，在呼吸系统疾病和感染性疾病（结核病）防治及相关领域具有较高技术权威性、社会知名度和影响力的专家和学者，并具有较强科学研究能力和实践创新能力。

### （一）基本条件

1. 遵守我国宪法和法律、具有较强的事业心和社会责任感，热爱祖国，在本专业领域内具备较高的学术水平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并在所从事的行业、领域享有较高的知名度、声誉；

2. 专家委员会委员是感染性疾病、呼吸系统疾病以及结核病防治方面的专家或本专业领域的技术权威人士，应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3. 委员首聘年龄一般不超过 60 周岁；

4. 身体健康，有时间和精力参加并能完成所委托的工作。

### （二）委员选聘程序

委员的遴选由专家推荐、中国疾控中心邀请，在广泛联系、甄别筛选的基础上，提出委员候选人名单，并报中国疾控中心和国家呼吸疾病临床诊疗质控中心审定后，由中国疾控中心颁发聘书。

委员实行聘任制，任期5年，可以连聘连任。如有委员因退

休等原因无法继续参与委员会活动，可每2年组织一次增补选聘。

## 五、委员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一）委员的基本权利包括：在专家委员会内部，委员有畅所欲言、充分发表自己意见和提出建议的权利；可以使用专家委员会提供的经费进行结核病防治重大问题调研；经邀请，参加或列席有关国家结核病防治的工作会议，获取有关资料。

（二）委员应履行的义务包括：参加专家委和综合质控办公室组织的会议和重要活动，积极提出建议，及时完成交付的研究和咨询任务。

（三）委员若有2次及以上不履行其义务或严重违背本专家委员会章程的，经全体会议讨论，专家组组长同意，可停止委员资格。

## 六、工作机制

（一）专家委员会采取统一部署，分工协作，明确责任，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工作方式，发挥委员个人专长与集体智慧，通过深入开展调查研究，专家会、现场指导考核等工作形式，形成研究报告和质控报告，并通过合规的形式发布有关报告。

（二）专家委员会全体会议每年举行1次，由综合质控办公室负责召集，专家组组长主持。会议一般在年初或年末召开，研

究和讨论专家委员会重要工作并做出决策。根据工作需要，经专家组组长同意，可由综合质控办公室组织召开并主持临时会议，邀请部分委员，以就专门问题进行商议讨论。会议结束后应就会议内容和决议形成会议纪要，并由与会领导和专家签字，由综合质控办公室存档。

（三）专家委员会每年均应制定年度工作计划，由综合质控办公室组织拟定，于每年2月1日之前完成专家组意见征集、修订、定稿。安排落实每一位专家的任务，检查计划完成情况，在全年工作结束后进行工作总结，由综合质控办公室组织撰写初稿，通过专家组审核、定稿。所有年度计划和总结作为专家组内部资料存档，并抄送卫生健康主管部门和相关业务部门。

（四）专家委员会每年应针对重点地区和机构，至少开展2—4次的全国结核病防治综合质控调研、指导或考核，由综合质控办公室负责组织相关领域委员，进行有针对性的调研、指导，并根据现场调研结果等撰写综合质控工作建议，并提交专家委员会审定。

附件 3

## 参会回执

姓名	性别	单位	职务	手机号码	抵达日期	离会日期	是否需住宿 (是/否)